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SHANNON SEMI  
香农芯创

2023 年 8 月 28 日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小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泽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国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描述了公司业务发展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及相应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6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2022 年 8 月 28 日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香农芯创	指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深圳市领汇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互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公司 35.88% 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	指	张维先生
基石资本	指	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由张维先控制的一家资产管理机构
联合创泰	指	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2021 年 7 月起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创泰电子	指	联合创泰（深圳）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联芯	指	深圳市新联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聚隆景润	指	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聚隆减速器	指	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联芯创、英唐创泰	指	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创泰原股东
海普存储	指	深圳海普存储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新设控股子公司
电子交易中心	指	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企业。
阿里巴巴	指	Alibaba.com Singapore E-Commerce Private Limited 及其关联企业
中霸集团	指	中霸集团有限公司
超聚变	指	超聚变技术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阿里巴巴	指	Alibaba.com Singapore E-Commerce Private Limited 及其关联企业
SK 海力士	指	SK Hynix Inc.，包含爱思开海力士（无锡）半导体销售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联发科、MTK	指	中国台湾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兆易创新、GigaDevice/GD	指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好达电子	指	无锡市好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投资的企业
甬矽电子	指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投资的企业
微导纳米	指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投资的企业
璧仞科技	指	上海璧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投资的企业
电子元器件	指	电子元件和电子器件的总称，系电子产品的基础组成部分
IC、集成电路、芯片	指	集成电路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工艺，将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电子元器件按照设计要求连接起来，制作在同一硅片上，成为具有特定功能的电路。IC 是集成电路（Integrated Circuit）的英文缩写，芯片是集成电路的俗称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材料
DRAM	指	Dynamic Random Access Memory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是一种半导体存储器
存储器	指	计算机系统中用于存放程序和数据及设备，可根据控制器指定的地址存入和读出信息
原厂	指	电子元器件生产商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的缩写，即原始设计制造商，是承接设计制造业务的制造商
减速离合器	指	减速离合器是全自动波轮式洗衣机和双驱动洗衣机的核心零部件，主要作用是实现洗涤和漂洗时的低速旋转和脱水时的高速旋转，并执行脱水结束时的刹车制动的动作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期初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
期末	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香农芯创	股票代码	30047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香农芯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NON SEMICONDUCTOR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HANNON SEM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小红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柏林	包婺月
联系地址	安徽省宣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北路 16 号	安徽省宣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北路 16 号
电话	0563-4186119	0563-4186119
传真	0563-4186119	0563-4186119
电子信箱	ir@shannonxsemi.com	ir@shannonxsemi.com

### 三、其他情况

####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32,501,904.90	8,645,201,905.07	-4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6,542,478.09	164,872,965.89	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596,653.97	149,223,187.51	-5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4,616,262.35	-209,530,992.39	-69.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	0.39	2.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	0.39	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5%	9.90%	-2.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69,352,868.38	4,262,130,489.32	3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13,608,578.58	1,915,173,033.16	31.25%

###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9,466.46	主要是公司处置房产获得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534.36	政府补助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9,952,061.60	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微导纳米和甬矽电子股份公允价值变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908.34	主要是对供应商的罚款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123,102.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44.32	
合计	105,945,824.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即征即退增值税	1,649,120.0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对安置残疾人的纳税人，实行由税务机关按纳税人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的办法。由于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每年都会收到增值税返还，且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故将收到的即征即退增值税不列为非经常性损益。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一）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公司目前已具备数据存储器、主控芯片、模组等电子元器件产品提供能力，产品广泛应用于云计算存储（数据中心服务器）、手机、电视、车载产品、智能穿戴、物联网等领域。

#### （二）经营模式

##### 1、总体经营模式

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的开展系根据上游供应商所属区域以及下游客户的交货需求进行境内外销售区域划分。公司目前代理的产品主要来自境外电子元器件设计制造商，主要在境外实施采购和销售，少量业务在境内承接。

##### 2、采购模式

公司半导体采购分为两种，订单采购与备货采购。订单采购主要是为了满足客户的产品需要，根据客户实际订单的交期要求、供应商交货周期而决定采购数量，即“以销定采”，以降低因产品市场前景不明而产生库存积压的风险。备货采购主要是结合客户的未来产品需求计划、供应商的价格情况、市场供求状况而对相关产品进行提前采购备货。同时，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库存，从而使其在较低的库存风险下快速响应客户的产品需求，增强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下属子公司为电子元器件产品分销商，从事电子元器件产品分销业务，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不从事电子元器件生产业务，报告期内新设立的海普存储将从事企业级固态存储产品的研发、设计与生产。

##### 4、销售模式

公司作为授权分销商，所代理的产品线属于资源性产品，因此业务发展以原厂产品的策略为方向，维护、发展、开拓更多客户资源。分销商处于半导体产业链的中间环节，主要是从原厂采购电子元器件并销售给客户，同时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服务；并将客户需求信息传递至原厂，协助原厂优化排产计划，以应对市场需求的变化。公司根据产品的主要客户群体所分布的主要区域，建立对应的销售团队，以深圳为中心，向客户所属地辐射，实现一点多线的伞状辐射格局。公司以香港、深圳和上海为物流中心，国内主要分为华东、华南和华北等销售区域，除深圳和香港外，公司在上海、北京、杭州等我国电子产业较为集中的区域设有销售网络，形成了一个覆盖性较广、稳定、高效的专业销售网。此外，公司还配备具有一定技术基础的销售工程师，负责对客户研发、采购、财务、品质等相关人员进行跟踪服务，及时处理问题并定期拜访。

##### 5、盈利模式

公司致力于电子元器件的销售，在获得原厂的销售代理授权后将产品销售给下游客户并同时为上下游提供全流程的供应链服务，以实现业务收入和利润。

###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 1、授权品牌优势

原厂的授权是代理商在市场上稳健发展的基石，原厂的实力及其与公司合作关系的稳定性是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有力保证。在经营发展过程中，公司始终坚持与知名原厂保持长期良好合作的业务模式。经过多年的潜心合作发展，公司

已积累了众多优质的原厂授权资质，先后取得全球前三家全产业存储器供应商之一的 SK 海力士、全球著名主控芯片品牌 MTK、国内存储控制芯片领域领头厂商兆易创新（GigaDevice）的授权代理权，形成了代理原厂线优势。公司目前已具备数据存储、主控芯片、模组等电子元器件产品提供能力，产品广泛应用于多个领域。

通过取得上述国内外知名原厂的代理授权，及时取得原厂高品质的元器件产品，并依托原厂技术、品牌、规模等优势，维持并持续开拓下游中高端产品市场，将原厂的竞争力转化为公司的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维持高效运转的销售网络，打造核心竞争能力，形成原厂、客户对公司销售体系长久的合作关系，建立长期可持续的盈利模式。此外，优质供应商不断开发的新产品、新技术被公司及时了解和吸收，有利于公司整体技术实力和技术水平保持与国际同步，从而能够及时掌握世界 IC 产业发展的技术趋势，为国内下游客户持续进行高水准、领先性的技术实施工作，对于公司持续发展起到重要保障作用。

## 2、客户资源优势

作为多家全球知名品牌的授权代理商，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云计算存储（数据中心服务器）、手机、电视、车载产品、智能穿戴、物联网等领域。公司结合原厂产品的性能以及下游客户终端产品的功能需求，在各大下游细分领域深耕，具有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目前客户主要系阿里巴巴、中霸集团、字节跳动、华勤通讯、超聚变等互联网云服务商和国内大型 ODM 企业，实现了对该等领域一流厂商的覆盖，具备领先的客户优势。

在经营发展过程中，公司始终坚持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的经营理念，打造与客户长期共赢的合作模式。经过团队近年来的市场耕耘，与行业内的知名厂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尤其在存储芯片领域，公司已实现对国内核心互联网企业的覆盖，公司也在努力将产品线向其他领域辐射。

公司的优质客户规模较大、资金流充沛、采购量较大，对物料的交期、品质、供应及时性等供应链情况、上下游市场信息的精准理解和判断等方面更为重视，虽然对公司的各项业务指标要求较高，但能为公司提供相对更好的交易保障。大客户资源为公司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是市场竞争能力的良好体现。通过为行业内优质客户提供服务，有利于公司扩大市场影响力，赢得更多客户资源，也有利于公司向更多电子元器件原厂争取更多的产品线资源。

## 3、管理团队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拥有一支高效、专业的核心管理团队，团队内各部门合理分工、密切合作，核心团队人员具有丰富的电子元器件行业市场经验，为未来的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优秀的管理团队是公司保持持续、稳定发展的基石。

# 三、主营业务分析

##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332,501,904.90	8,645,201,905.07	-49.89%	受行业周期影响，本期电子元器件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营业成本	4,135,886,120.39	8,349,827,473.33	-50.47%	受行业周期影响，本期电子元器件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销售费用	14,730,508.35	10,453,254.11	40.92%	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招待费、差旅费及仓库租金增加综合影响
管理费用	30,896,124.73	28,023,482.03	10.25%	

财务费用	40,323,921.14	60,268,766.33	-33.09%	主要是并购贷已偿还部分本金导致其利息费用减少，以及公司内部往来受美元汇率波动影响导致汇兑收益增加综合影响
所得税费用	57,687,028.47	39,606,057.06	45.65%	主要是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股权公允价值增加导致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
研发投入	4,152,590.64	4,742,970.54	-1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16,262.35	-209,530,992.39	-69.24%	主要是本期联合创泰支付利得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本期销售收入减少综合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90,705.27	127,389,176.53	-129.04%	主要是本期发生支付电子交易中心投资款 3,800 万元，上年同期主要为出售马鞍山域峰股权收到 1.13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211,576.08	171,917,313.06	219.46%	主要是本期获得配股募集资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423,437.92	95,842,293.82	65.30%	经营、投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综合导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集成电路（含存储器）	4,212,917,984.05	4,048,344,705.54	3.91%	-50.56%	-51.00%	0.86%

####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9,952,061.60	59.66%	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股权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12,928,364.13	-5.51%	主要是电子元器件产品计提存货跌价	否
营业外收入	88,976.27	0.04%	主要是对供应商的罚款收入导致	否
营业外支出	67.93	0.00%		否
资产处置收益	799,466.46	0.34%	主要是处置房产取得的收益	否

##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48,657,730.64	7.78%	144,159,699.96	3.38%	4.40%	主要是：（1）本期收到配股募集资金 3.77 亿；（2）报告期增加银行借款；（3）偿还并购贷本息
应收账款	601,531,130.88	10.43%	272,029,483.57	6.38%	4.05%	主要是本期有账期客户的销售收入增加
存货	2,764,874,086.50	47.92%	1,248,309,876.19	29.29%	18.63%	主要是上年度末以预付方式采购的存货在本期入库，以及本期适当增加采购导致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1,249,941.58	0.02%	1,271,492.32	0.03%	-0.01%	
固定资产	80,388,643.74	1.39%	85,476,036.80	2.01%	-0.62%	
使用权资产	8,100,504.55	0.14%	9,869,608.93	0.23%	-0.09%	
短期借款	1,336,438,346.68	23.16%	796,462,738.76	18.69%	4.47%	主要是公司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66,153,467.89	1.15%	279,665,122.98	6.56%	-5.41%	主要是上年度末预收货款在本期实现销售导致减少
长期借款	549,275,600.00	9.52%	815,990,000.00	19.15%	-9.63%	主要是本期偿还并购贷本金，以及未来一年内到期偿还的并购贷款从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综合影响
租赁负债	5,936,235.27	0.10%	7,208,337.91	0.17%	-0.07%	
预付款项	91,035,281.38	1.58%	837,937,547.73	19.66%	-18.08%	主要是上年度末以预付方式采购的存货在本期入库导致减少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联合创泰 100% 股权	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形成，自 2021 年 7 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到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36.12 亿元	香港	联合创泰从事半导体分销业务，不直接从事生产活动，主要的采	公司改组联合创泰董事会，并向联合创泰财务、法务、风控	2023 年上半年，联合创泰实现收入 40.34 亿元，净利润 0.73 亿	53.92%	否

				购和销售在境外	等部门委派人员，负责财务、资金、用印等事项，完善流程和制度，参与经营管理。	元。		
--	--	--	--	---------	---------------------------------------	----	--	--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000,000.00			38,000,000.00
其他	293,269,625.82	139,952,061.60	214,071,735.42					433,221,687.42
上述合计	293,269,625.82	139,952,061.60	214,071,735.42		38,000,000.00			471,221,687.42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2021 年 6 月，为了筹集购买联合创泰 100% 股权所需资金，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办理了贷款金额为 9.6 亿元、贷款期限为 5 年的并购贷款，并以公司持有的聚隆景润 100% 股权、联合创泰 100% 股权作为质押，同时由聚隆景润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2022 年 2 月，聚隆减速器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最高抵押合同》。根据该合同，聚隆减速器以 49,043.83 平方米的厂房及 115,997.48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皖（2021）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11947 号）作为抵押财产担保用于借款。涉及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 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分别为 26,282,354.30 元、4,187,187.84 元、1,249,941.58 元。

(3) 2022 年 5 月，聚隆减速器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签订《小企业授信业务额度借款合同》、公司与邮储银行签订《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聚隆精工与邮储银行签订《小企业最

高额抵押合同》。根据上述合同，邮储银行同意向聚隆减速器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贷款，用于聚隆减速器日常经营。公司为上述邮储银行业务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聚隆精工以 20,247.36 平方米的厂房及 41,225.12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皖（2020）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05770 号）作为抵押财产进行抵押担保。聚隆精工抵押财产涉及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分别为 17,191,273.55 元、6,158,282.99 元。

（4）2022 年 11 月，聚隆减速器与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小贷公司”）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聚隆减速器以 2 项发明专利和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为创泰电子 1,500 万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涉及的 3 项专利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为 0 元。

（5）公司及子公司为了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及国际信用证，使用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作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国际信用证保证金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金额为 146,769,411.59 元。

## 六、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8,595,192.38	4,222,807.29	813.97%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元器件批发、零售等	新设	38,000,000.00	1.79%	自有资金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福保（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海深蕾科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天河星供应链有限公司、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芯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高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正和兴电子有限	长期	电子元器件	已设立完成	0.00	0.00	否	2023年01月03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参与共同发起设立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2023-001）



公司														
深圳市海普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	新设	35,000,000.00	35.00%	自有资金	深圳大普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江苏走泉君海荣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银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新联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期	电子元器件	已设立完成	0.00	0.00	否	2023年05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57）
合计	--	--	73,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sup>1</sup>	164,150,000.00	139,952,061.60	193,982,573.13	0.00	0.00	0.00	0.00	358,132,573.13	自有资金
其他 <sup>2</sup>	54,999,952.00		20,089,162.29	0.00	0.00	0.00	0.00	75,089,114.29	自有资金
合计	219,149,952.00	139,952,061.60	214,071,735.42	0.00	0.00	0.00	0.00	433,221,687.42	--

注：1、（1）甬矽电子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上市。公司持有的甬矽电子股票，系公司在其 IPO 前取得的股权投资，公司自首次取得其股权后无新增投资。（2）微导纳米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上市。聚隆景润持有的微导纳米股票，系聚隆景润在其 IPO 前取得的股权投资，公司自首次取得其股权后无新增投资。

2、聚隆景润持有的对好达电子和璧仞科技的股权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362.1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366.9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366.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48号）同意，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向原股东配售股份37,565,76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0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8,287,273.69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4,665,563.1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3,621,710.59元。</p> <p>保荐人（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16日将扣除未支付的承销保荐费人民币1,415,094.34（不含税）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配股登记手续费37,565.77元后的募集资金共计汇入香农芯创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376,834,613.58元），上述资金已于2023年2月16日到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3年2月17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23)0100012号《验资报告》。</p> <p>(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p> <p>以前年度未使用配股募集资金。本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37,366.91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6.29万元。</p>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7,362.17	37,362.17	37,366.91	37,366.91	100.01%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362.17	37,362.17	37,366.91	37,366.91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7,362.17	37,362.17	37,366.91	37,366.91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结余金额为 6.29 万元。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是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报告期末投资进度大于 100%，主要是因为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收入。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联合创泰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分销	4,472,550	3,611,967,228.50	1,377,709,686.99	4,033,709,390.80	87,006,707.22	72,823,036.50
聚隆景润	子公司	投资管理	350,000,000	482,641,521.03	453,206,466.50	0.00	57,179,484.98	40,741,646.2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海普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 1、供应商依赖风险及主要应对措施

公司第一大供应商为 SK 海力士，公司向 SK 海力士采购的产品为数据存储器。在存储器领域中，三星、SK 海力士、美光占据着全球超过 95%的 DRAM 市场份额，上游原厂的集中度高，存在一定供应商依赖。

原厂的授权是公司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稳健发展的基础，而上游具有较强研发能力及领先生产工艺的高端电子元器件的原厂数量少，供应市场份额高度集中。公司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主要产品为 SK 海力士供应的数据存储器和 MTK 联发科供应的主控芯片，其中 SK 海力士系 DRAM 市场三大寡头厂商之一，而 MTK 联发科是全球最大的智能手机芯片组供应商，市场占有率达 40%。SK 海力士和 MTK 联发科是联合创泰的核心供应商。如上述供应商的重要产品线的授权取消或不能续约将对公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在电子元器件分销行业，上游原厂通常将有限的销售力量集中服务于少数战略性大客户，其余的销售主要依靠专业的分销商来完成，从而集中专注于研发生产领域。鉴于公司当前已经与 SK 海力士、MTK 联发科建立了良好、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并已在云计算存储领域实现对中国核心互联网企业的覆盖，承担着在原厂与客户之间传递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及商流的作用。对于已经形成良好合作关系的分销商，为了维护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原厂一般不会轻易更换分销商。

同时，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引入新的品牌代理资质，增加新的供应商渠道。在积极导入新的产品线的时候，公司也着力于提升自身的服务体系、专业能力、供应链管理、资金周转等，结合上游原厂产品的性能以及下游客户的功能需求，为各领域的客户提供高效、快捷、优质的电子元器件供应服务。

### 2、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及主要应对措施

虽然公司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但仍然对主要客户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公司分销业务所代理产品主要应用于云服务和数据中心、移动通讯等领域，主要客户为互联网云服务行业的头部企业和国内大型 ODM 企业，下游领域的客户集中度高。虽然公司与下游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但随着核心客户采购规模持续扩大、市场地位及品牌影响力不断提高，未来不排除原厂转变销售策略而选择对极个别核心下游客户采用直供模式的可能。如果公司出现核心客户协议到期不再续约或协议提前终止的情形，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行业惯例，大客户选择向分销商采购，主要原因是分销商能提供一定的账期支持、高效的服务等。公司目前拥有良好的分销渠道和售前、售中、售后服务体系。针对该项风险，公司将持续完善分销渠道和服务体系，及时调整销售策略以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同时公司也将根据市场的发展趋势，积极拓展新的客户，避免对大客户的依赖。

### 3、存货保管风险及主要应对措施

作为电子元器件分销商，公司的主要资产之一为库存的电子元器件产品。公司电子元器件产品仓储、保管、运输等仓储物流服务外包给第三方仓储物流服务商，主要仓储点位于香港和上海保税区。由于电子元器件产品的运输、仓储要求较高，如果公司所采购的电子元器件产品在运输、仓储过程中出现损坏、遗失的情况，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一直选取专业、信誉优良的仓储和物流服务公司进行合作，过往的合作是安全、稳定和高效的。同时，公司对存货购买了运输、仓储保险，以进一步降低在运输和保存过程中产生的损坏、遗失的风险。

### 4、存货跌价风险及主要应对措施

公司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主要服务阿里巴巴、中霸集团、字节跳动等大型互联网公司，相关业务主体联合创泰与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积累了即时的存货管理经验。对于大部分客户，联合创泰按客户需求进行采购并供货，但因客

户订单交货期较短且采购计划波动较大，公司会基于现有客户订单情况或客户需求预测，结合资金状况、交期要求、对市场需求的判断及备货需要，综合考虑制定采购计划。

如果下游市场出现周期性波动、供过于求导致产品价格持续下跌，或因公司商业判断出现失误，未能及时应对 IC 产品市场供需变化或其他难以预料的原因调整其购销计划，导致期后销售情况不达预期或存货市场价格大幅下降，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产品库存出现积压并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始终密切关注存储市场的供需关系，制定符合公司稳定发展的采购策略。提升管理水平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提高存货周转率，降低存货跌价风险。

#### 5、存储器等 IC 产品价格波动导致毛利率波动的风险及主要应对措施

公司分销业务的核心产品为存储器，该产品占分销业务收入的比重超过 70%，存储器产品的毛利率波动对公司分销业务毛利率产生重大影响。

半导体产业的发展受到全球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贸易环境、产业链上下游供需关系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而存储器行业周期性强于半导体产业整体周期性，下游需求的周期波动、市场份额集中的格局、产品的标准化属性导致存储器行业历史上容易出现大幅的波动。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较大且市场呈现寡头垄断的竞争格局，存储器价格存在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作为电子元器件分销商，处于产业链中间环节，直接对接上游原厂和下游终端客户，毛利率整体处于较低水平。受存储器等 IC 产品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分销业务毛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在存储器价格持续下跌、频繁波动或持续上涨时，公司通过调整业务策略以争取基本稳定的利润空间。同时，公司正在积极拓展新客户，客户群的扩大有利于减少公司整体毛利率的波动。

#### 6、商誉减值的风险及主要应对措施

2021 年，公司以支付现金 160,160.00 万元的方式购买联合创泰 100% 股权，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将联合创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22 年度终了后，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对收购联合创泰产生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但是，如果未来宏观经济环境恶化或半导体行业出现趋势性下降，亦或公司客户需求波动或内部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联合创泰经营业绩以及业务竞争力大幅下降，则公司存在商誉发生减值的风险，并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联合创泰在拓展新客户的同时，也积极拓展新的供应商以扩充贸易品类，以期实现收入利润的稳步增长，提升公司价值。

#### 7、汇率波动风险及主要应对措施

公司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代理的产品主要来自境外电子元器件设计制造商，在经营过程中与供应商的采购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公司在销售电子元器件的过程中亦主要通过美元结算。如果未来人民币汇率出现较大波动，则将给公司带来外币报表折算的风险。

公司对联合创泰以使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变更为使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变更之后，汇率的波动不会影响公司当年经营业绩，汇率风险敞口较小。同时，公司将制定外汇衍生品相关制度，减少进出口业务中汇率的波动对供公司业务带来的影响。

##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料	
2023 年 05 月 11 日	约调研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 交流	其他	参加公司 2022 年度网络业绩 说明会的投资 者	公司 2022 年 度经营情况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53%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023 年 02 月 24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25)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1.07%	2023 年 05 月 09 日	2023 年 05 月 09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51)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中的环境保护公司在经营活动中积极推动环境保护，办公场所照明改用节能灯管、加强空调的管理、积极推动无纸化办公，从工作环境深植节能减碳的生活概念，并向生态伙伴倡导环境政策，与大家共同为保护环境而努力。

2、节能降耗促进碳中和目标的实现离不开广泛的参与，我们认为最切合实际、最精准的行动方式，是通过效率的提高来减少非必要能源消耗。没有先进的算力就没有现代社会的繁荣，半导体在提高计算效率、减少能耗、降低生产生活对环境的影响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公司致力于为半导体产业链持续赋能，为世界提供先进算力，将生态伙伴的产品广泛应用到各行各业，促进节能降耗和碳中和目标的实现。

###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来访接待、公司网站信息发布、电话专线、业绩说明会、互动易回答投资者提问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通过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回报股东。

公司合法合规运营，长期致力于经济发展，以自身发展影响带动地方经济的振兴，努力创造繁荣社会。与客户建立良好关系，为客户提供合格产品，完善售后服务，实现共赢。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并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培训和晋升渠道。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把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作为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内外兼修，实现企业与社会共发展、人类与环境和谐发展。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	关于全额认购的承诺函	<p>1、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控股股东根据各自在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数量，按照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配股比例和配股价格，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配股票，并确认用于认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p> <p>2、若公司配股方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调整，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控股股东按照中国证监会最终同意注册的配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配股份。</p> <p>3、若公司控股股在公司取得本次认购所需的全部授权和批准后未实际履行上述认购承诺，由此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控股股东承担赔偿责任。</p>	2021年09月14日	至 2023/2/14	履行完毕
	控股股东	关于全额认购的承诺函	<p>1、本企业将根据各自在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数量，按照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配股比例和配股价格，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配股票，并确认用于认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p> <p>2、本企业承诺若公司配股方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调整，承诺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最终同意注册的配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配股份。</p> <p>3、若本企业在公司取得本次认购所需的全部授权和批准后未实际履行上述认购承诺，由此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承担赔偿责任。</p>	2021年09月14日	至 2023/2/14	履行完毕
	控股股东	关于认购资金情况的承诺函	<p>领汇基石、领泰基石、领驰基石承诺：</p> <p>1、本企业确保拥有足额的认购资金，能够按时足额支付认购价款；2、本企业参与本次配股认购的资金将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包括本企业合伙人出资而形成的自有资金以及本企业投资、经营所得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并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p> <p>弘唯基石承诺：</p> <p>1、本企业确保拥有足额的认购资金，能够按时足额支付认购价款；2、本企业</p>	2022年01月18日	至 2023/2/14	履行完毕

			参与本次配股认购的资金将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包括作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投资款而形成的自有资金，以及本企业投资、经营所得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并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			
	公司	关于财务性投资的承诺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最近一期末财务性投资金额占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所投资企业中涉及发行上市进程公司的最新进展情况以及市场发行情况。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预期所持股权增值较大导致本次发行不符合相关条件的概率较低，故本公司尚未启动转让所持上海壁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相关事宜。如在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届时最近一期末的财务性投资超过了合并报表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则本公司届时将终止本次发行。	2022 年 9 月 1 日	至 2023 年 2 月 3 日	履行完毕
其他承诺	陈盛花、广州启帆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与广州启帆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启帆”）、陈盛花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书》，陈盛花承诺：2018 年-2020 年，聚隆启帆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如聚隆启帆未能实现上述净利润目标，则由广州启帆、陈盛花各承担 50% 补偿公司按股比的利润权益差额、且以陈盛花 500 万元为限优先向公司承担补偿责任，应补偿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由广州启帆承担，补偿金支付给公司指定的账户。补偿时间为聚隆启帆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一个月内。如聚隆启帆未能实现上述净利润目标，则由陈盛花无偿向广州启帆转让 5% 聚隆启帆股份。	2017 年 12 月 15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超期未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由于广州启帆无财产可供分配，已被裁定终结破产清算程序，陈盛花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且未发现有可执行的有效财产，业绩承诺补偿相关债权能否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基于谨慎考虑未确认业绩承诺补偿相关资产。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向宁国市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陈盛花补偿金 500 万元及利息的申请书。2022 年 3 月 21 日，宁国市人民法院出具（2022）皖 1881 执 737 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2022 年 7 月 29 日，宁国市人民法院出具（2022）皖 1881 执 734 号执行裁定书，因陈盛花未发现有可执行的有效财产信息，终结执行程序。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况		
黄泽伟与德景电子债权债务纠纷，联合创泰仅作为无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参与本次诉讼	14,555.41	否	2022 年 11 月 4 日，原告黄泽伟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嘉兴中院（2021）浙 04 民初 57 号《民事裁定书》，并指定嘉兴中院审理。	该案件与联合创泰无直接利害关系，联合创泰仅作为无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参与本次诉讼，原被告均未对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联合创泰提出诉讼请求，联合创泰不会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案件审理结果不会对公司及联合创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案件不涉及对联合创泰的执行情况。	2021 年 08 月 28 日	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2022 年 1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的公告》（2021-104）、《关于全资子公司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的进展公告》（2022-082）。
杭州永恒钢结构有限公司（原告）与聚隆精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08	否	2022 年 12 月 20 日，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出具了（2022）皖 1881 民初 898 号民事判决书。经原告上诉，2023 年 6 月 20 日，安徽省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此案，尚未形成判决。	本次诉讼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聚隆精工账面已暂估工程款 245 万元。	2021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2020 年年度报告》

##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聚隆机器人	聚隆机器人控	向关联人采购	采购货物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805.31		2,500	否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的商业条款结	-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刘翔先生报告期内曾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原材料									算现金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5.67		40	否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的商业条款结算现金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租赁	加工服务/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33.49		158	否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的商业条款结算现金	-		
	向关联人提供电力能源	提供电力能源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34		2	否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的商业条款结算现金	-		
合计			--	--	844.81	--	2,700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注：“关联交易金额”系未税金额，“获批的交易额度”金额系含税金额。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深圳新联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董事兼联席董事长、持股 5% 以上股东黄泽伟先生	深圳海普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	10,000 万元	2,539.48	2,538.83	-11.17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无
-----------------------	---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根据发展战略，公司对内部股权架构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直接持有创泰电子 100% 股权和新联芯 51% 股权，创泰电子、新联芯不再纳入联合创泰合并报表范围，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变。为保障《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顺利履行，公司与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新联芯创、黄泽伟先生、彭红女士签订了相关补充协议。

2、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需要，公司董事、联席董事长黄泽伟先生，联合创泰总裁彭红女士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和其他主体申请业务提供担保（含反担保）等增信措施。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签署〈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18）	2023 年 02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接受关联方提供增信措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50）	2023 年 05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联合创泰	2022年11月01日	280,000	2022年04月22日	3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3年02月08日	230,000	2023年06月06日	86,709.6	连带责任担保			无明确到期期限（因相关授信无明确到期期限）	否	否
	2023年	230,000	2023年	18,064.5	连带责			债务人履行	否	否



	02月08日		03月14日		任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23年02月08日	230,000	2023年05月04日	15,000	连带责任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3年02月08日	230,000	2023年05月09日	36,129	连带责任担保			至2023年6月30日	是	否
	2023年02月08日	230,000	2023年06月08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3年02月08日	230,000	2023年06月06日	14,451.6	连带责任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创泰电子	2022年11月01日	5,000	2022年11月11日	1,500	连带责任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2年11月01日	5,000	2022年11月21日	1,5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2年11月01日	5,000	2022年11月24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2年11月01日	5,000	2022年12月09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新联芯	2023年02月08日	53,000	2023年03月07日	38,000	连带责任担保		新联芯49%股权的少数股东林永俊先生已就上述担保事项向公司出具《反担保承诺书》	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否	否
	2023年02月08日	53,000	2023年03月16日	15,000	连带责任担保		新联芯49%股权的少数股东林永俊先生已就上述担保事项	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否	否

							向公司出具《反担保承诺书》			
聚隆减速器	2022年04月23日	15,000	2022年05月31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3年02月08日	12,000	2023年03月23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3年02月08日	12,000	2023年05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3年02月08日	12,000	2023年05月29日	7,000	连带责任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72,854.7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07,321.2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聚隆减速器	2022年04月23日	2,000	2022年05月31日	2,000	抵押	聚隆精工以20,247.36平方米厂房和41,225.12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皖（2020）宁国市不动产权第0005770号）提供抵押担保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创泰电子	2022年11月01日	5,000	2022年11月21日	5,000	质押	聚隆减速器以名下三项专利质押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3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7,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3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7,000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72,854.7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07,321.2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2.7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4,357.6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4,357.69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2022 年 5 月 31 日, 公司收到公司子公司聚隆减速器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以下简称“邮储银行”) 签订的《小企业授信业务额度借款合同》、公司与邮储银行签署的《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全资子公司聚隆精工与邮储银行签署的《小企业最高额抵押合同》。根据上述合同, 邮储银行同意向聚隆减速器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贷款, 用于聚隆减速器日常经营。公司为上述业务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聚隆精工同时以 20,247.36 平方米厂房和 41,225.12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证书编号: 皖 (2020) 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05770 号) 提供抵押担保, 系复合担保。在统计“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时只统计一次, 不做重复统计。

2、2022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收到创泰电子与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高新投小贷公司”) 签署完毕的《授信额度合同》, 高新投小贷公司同意向创泰电子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的借款。公司、黄泽伟先生和彭红女士为创泰电子上述借款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聚隆减速器以 2 项发明专利和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为创泰电子上述借款提供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的质押担保。为增强本次借款的偿债保障, 创泰电子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高新投担保公司”) 签署《担保协议书》, 高新投担保公司为上述 15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与高新投担保公司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 (单位)》, 黄泽伟先生和彭红女士与高新投担保公司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 (个人)》, 黄泽伟先生和彭红女士为创泰电子《担保协议书》提供反担保。上述担保

系复合担保。在统计“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时只统计一次,不做重复统计。

###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不适用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1、2022年8月3日,公司配股申请获得创业板上市委2022年第48次审议会议审核,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48号)。截至本次配股股权认购缴款结束日(2023年2月14日,R+5日),原股东有效认购数量为37,565,767股,认购金额为378,287,273.69元,新增的37,565,767股已于2023年3月3日上市流通。本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由420,000,000股变更为457,565,767股,2023年7月4日,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宣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肆亿贰千万圆整”变更为“肆亿伍仟柒佰伍拾陆万伍仟柒佰陆拾柒圆整”,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2、因公司战略和发展需要,公司对内部股权架构进行了调整,将联合创泰持有的创泰电子100%股权、新联芯51%股权分别转让给公司(新联芯少数股东已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为保障《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顺利履行,经各方充分协商,公司与重大资产业绩承诺方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黄泽伟、彭红签署《〈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该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3、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公司通过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海普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普存储”)布局企业级SSD的研发及产业化,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海普存储已于2023年5月30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750,000	3.75%	1,575,000	0	0	0	1,575,000	17,325,000	3.7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750,000	3.75%	1,575,000	0	0	0	1,575,000	17,325,000	3.7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750,000	3.75%	1,575,000	0	0	0	1,575,000	17,325,000	3.7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4,250,000	96.25%	35,990,767	0	0	0	35,990,767	440,240,767	96.21%
1、人民币普通股	404,250,000	96.25%	35,990,767	0	0	0	35,990,767	440,240,767	96.2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0,000,000	100%	37,565,767	0	0	0	37,565,767	457,565,767	100%

####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为了满足公司及联合创泰相关业务不断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进而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于 2021 年启动向原股东配股事项，2022 年 8 月 3 日，公司配股申请获得创业板上市委 2022 年第 48 次审议会议审核，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48 号）。截至本次配股股权认购缴款结束日（2023 年 2 月 14 日，R+5 日），原股东有效认购数量 37,565,767 股，认购金额为 378,287,273.69 元，新增的 37,565,767 股已于 2023 年 3 月 3 日上市流通。本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由 420,000,000 股变更为 457,565,767 股。

####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48 号）。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23 年 2 月 14 日，R+5 日）本次配股有效认购数量为 37,565,767 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 42,000,000 股的 89.442302%，超过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中关于“原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未达到拟配售数量百分之七十”视为发行失败的认配率下限，故本次配股发行成功。

####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启动向原股东配股事项，2022 年 8 月 3 日，公司配股申请获得创业板上市委 2022 年第 48 次审议会议审核，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48 号）。截至本次配股股权认购缴款结束日（2023 年 2 月 14 日，R+5 日），原股东有效认购数量为 37,565,767 股，认购金额为 378,287,273.69 元，新增的 37,565,767 股已于 2023 年 3 月 3 日上市流通。本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由 420,000,000 股变更为 457,565,767 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公司配股完成后，总股本由 420,000,000 股变为 457,565,767 股，最近一期每股收益为 0.40 元/股，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5.49 元/股。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黄泽伟	15,750,000	0	1,575,000	17,325,00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
合计	15,750,000	0	1,575,000	17,325,00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配股	2023 年 02 月 03 日	10.07	37,565,767	2023 年 03 月 03 日	37,565,767	999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2023 年 3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	

							《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并在创业板上市配股发行公告》(2023-006)、《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并在创业板上市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2023-026)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启动向原股东配股事项，2022 年 8 月 3 日，公司配股申请获得创业板上市委 2022 年第 48 次审议会议审核，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48 号)。截至本次配股股权认购缴款结束日(2023 年 2 月 14 日，R+5 日)，原股东有效认购数量为 37,565,767 股，认购金额为 378,287,273.69 元，新增的 37,565,767 股已于 2023 年 3 月 3 日上市流通。本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由 420,000,000 股变更为 457,565,767 股。

###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汇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94%	54,643,674	4,967,607	0	54,643,674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9.52%	43,552,963	3,959,360	0	43,552,963	质押	39,593,603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19%	42,056,446	3,823,313	0	42,056,446	质押	38,233,133
珠海横琴长乐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长乐汇资本专享 1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96%	27,258,000	2,478,000	0	27,258,000		
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5.23%	23,913,116	2,173,920	0	23,913,116		
黄泽伟	境内自然人	5.05%	23,100,000	2,100,000	17,325,000	5,775,000	质押	11,765,000
衍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衍盛战略精选三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0%	22,440,000	1,440,000	0	22,440,000		
刘翔	境内自然人	4.85%	22,182,557	-13,725,600	0	22,182,557	质押	21,000,000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和兴 4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7%	14,065,524	2,147,424	0	14,065,52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优势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6%	8,501,931	8,501,931	0	8,501,93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领汇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汇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643,674	人民币普通股	54,643,674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52,963	人民币普通股	43,552,963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56,446	人民币普通股	42,056,446
珠海横琴长乐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长乐汇资本专享 1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7,2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58,000
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	23,913,116	人民币普通股	23,913,116
衍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衍盛战略精选三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40,000
刘翔	22,182,557	人民币普通股	22,182,557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和兴 4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065,524	人民币普通股	14,065,52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优势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501,931	人民币普通股	8,501,931
张芜宁	7,571,455	人民币普通股	7,571,45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领汇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和兴 4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065,524 股，合计持有 14,065,524 股。		

####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不适用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黄泽伟	董事、联席董事长	现任	21,000,000	2,100,000	0	23,100,000	0	0	0

合计	--	--	21,000,000	2,100,000	0	23,100,000	0	0	0
----	----	----	------------	-----------	---	------------	---	---	---

##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8,657,730.64	144,159,699.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7,263,182.93	190,349,600.81
应收账款	601,531,130.88	272,029,483.57
应收款项融资	2,590,417.94	40,400.25
预付款项	91,035,281.38	837,937,547.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801,933.79	44,105,392.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64,874,086.50	1,248,309,876.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50,589.93	1,814,704.92

流动资产合计	4,082,304,353.99	2,738,746,705.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000,00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3,221,687.42	293,269,625.82
投资性房地产	1,249,941.58	1,271,492.32
固定资产	80,388,643.74	85,476,036.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100,504.55	9,869,608.93
无形资产	12,481,902.05	12,507,659.43
开发支出		
商誉	1,090,036,192.37	1,090,036,192.37
长期待摊费用	4,308,412.60	4,859,07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90,431.88	25,596,992.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0,798.20	497,098.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7,048,514.39	1,523,383,783.52
资产总计	5,769,352,868.38	4,262,130,489.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36,438,346.68	796,462,738.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198,000.00	3,225,430.14
应付账款	841,764,035.96	83,933,412.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6,153,467.89	279,665,122.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66,880.05	16,672,036.92
应交税费	67,471,160.39	113,417,216.04
其他应付款	750,074.60	4,217,696.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164,789.56	100,482,633.13
其他流动负债	61,448,239.55	69,457,456.00
流动负债合计	2,594,254,994.68	1,467,533,742.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49,275,600.00	815,9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936,235.27	7,208,337.9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485,942.91	12,176,11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517,933.85	18,529,918.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0,215,712.03	853,904,371.13
负债合计	3,214,470,706.71	2,321,438,113.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7,565,767.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9,906,985.87	213,871,432.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7,607,417.45	89,315,670.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457,190.02	82,457,190.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86,071,218.24	1,109,528,740.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3,608,578.58	1,915,173,033.16
少数股东权益	41,273,583.09	25,519,342.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4,882,161.67	1,940,692,375.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69,352,868.38	4,262,130,489.32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泽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国孟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636,628.13	56,938,928.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97,548.05	601,021.51
应收账款	41,282.00	903,823.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26,560,215.97	75,190,356.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3,079.82	1,633,006.11
流动资产合计	296,358,753.97	135,267,135.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31,642,445.28	2,397,142,445.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000,00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0,274,795.00	154,079,67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92,607.27	3,750,766.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05,925.03	8,452,216.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1,215,772.58	2,563,425,098.02

资产总计	3,007,574,526.55	2,698,692,233.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00,159.98	1,050,159.98
应交税费	662,866.76	579,243.20
其他应付款	542,430,100.00	495,430,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916,299.01	97,127,320.9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36,909,425.75	594,186,724.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9,275,600.00	815,9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31,198.75	9,982,417.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8,306,798.75	825,972,417.50
负债合计	1,315,216,224.50	1,420,159,141.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7,565,767.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7,856,159.45	231,800,215.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457,190.02	82,457,190.02
未分配利润	584,479,185.58	544,275,685.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2,358,302.05	1,278,533,091.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07,574,526.55	2,698,692,233.51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泽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国孟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332,501,904.90	8,645,201,905.07
其中：营业收入	4,332,501,904.90	8,645,201,905.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27,523,858.85	8,454,457,704.83
其中：营业成本	4,135,886,120.39	8,349,827,473.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34,593.60	1,141,758.49
销售费用	14,730,508.35	10,453,254.11
管理费用	30,896,124.73	28,023,482.03
研发费用	4,152,590.64	4,742,970.54
财务费用	40,323,921.14	60,268,766.33
其中：利息费用	51,703,958.83	60,202,169.96
利息收入	545,576.53	554,404.84
加：其他收益	2,462,030.45	3,027,116.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786,957.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		
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952,061.60	-13,895,560.6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1,139.68	1,593,149.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28,364.13	-10,126,219.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9,466.46	-6,619.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4,482,100.75	204,123,023.90
加：营业外收入	88,976.27	347,160.71
减：营业外支出	67.93	32,513.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571,009.09	204,437,671.61
减：所得税费用	57,687,028.47	39,606,057.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883,980.62	164,831,614.5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955,034.17	164,576,594.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053.55	255,019.6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542,478.09	164,872,965.8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1,502.53	-41,351.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291,746.82	52,114,434.7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291,746.82	52,114,434.7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291,746.82	52,114,434.7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291,746.82	52,114,434.7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5,175,727.44	216,946,049.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834,224.91	216,987,400.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502.53	-41,351.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	0.39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泽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国孟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7,657.59
减：营业成本	0.00	-7,657.59
税金及附加	128,862.24	77,074.2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64,398.51	2,343,244.8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760,557.84	23,268,862.56
其中：利息费用	19,558,041.68	23,327,689.24
利息收入	2,802,509.28	65,873.48
加：其他收益	14,151.99	419,560.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267,100.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195,125.00	28,382,039.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5,006.80	34,427.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8,107.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798,572.54	27,413,946.23
加：营业外收入		47,469.4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798,572.54	27,461,415.63
减：所得税费用	19,595,072.94	7,423,632.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03,499.60	20,037,782.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03,499.60	20,037,782.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203,499.60	20,037,782.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5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泽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国孟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13,878,226.93	8,655,814,293.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8,317.07	5,335,381.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61,745.65	4,838,22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1,488,289.65	8,665,987,904.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52,640,336.06	8,789,946,585.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994,013.35	42,569,140.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203,932.48	10,025,332.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266,270.11	32,977,838.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6,104,552.00	8,875,518,89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16,262.35	-209,530,992.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4,487.11	16,006,000.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7,282.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00	2,298,873.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2,899,828.0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4,487.11	131,611,983.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5,192.38	1,632,520.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0,286.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95,192.38	4,222,807.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90,705.27	127,389,176.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1,834,613.5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3,039,141.70	1,337,004,999.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757.54	2,546,759,222.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5,568,512.82	3,883,764,221.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5,349,065.47	1,184,689,620.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885,210.97	39,082,037.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122,660.30	2,488,075,25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356,936.74	3,711,846,90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211,576.08	171,917,313.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8,829.46	6,066,796.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423,437.92	95,842,293.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464,881.13	395,631,013.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888,319.05	491,473,307.43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泽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国孟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1,021.51	84,201,171.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06,205.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105,157.18	235,077,364.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706,178.69	321,984,740.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824,530.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5,349.09	1,357,664.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100.68	98,848.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814,099.15	248,303,57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720,548.92	303,584,61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4,370.23	18,400,122.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7,100.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00	44,816.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660,920.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860,920.13	2,411,916.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5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39,079.87	2,411,916.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6,834,613.5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7,274.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834,613.58	76,227,274.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714,400.00	93,6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769,063.64	23,086,794.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2,751.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483,463.64	117,959,54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351,149.94	-41,732,271.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697,699.84	-20,920,232.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38,928.29	22,787,703.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636,628.13	1,867,471.20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泽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国孟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13,871,432.36		89,315,670.63		82,457,190.02		1,109,528,740.15		1,915,173,033.16	25,519,342.38	1,940,692,375.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213,871,432.36		89,315,670.63		82,457,190.02		1,109,528,740.15		1,915,173,033.16	25,519,342.38	1,940,692,375.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37,565,767.00				336,035,553.51		48,291,746.82		0.00		176,542,478.09		598,435,545.42	15,754,240.71	614,189,786.13

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291,746.82				176,542,478.09		224,834,224.91	341,064.81	225,175,289.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565,767.00				336,035,553.51	0.00		0.00				373,601,320.51	15,413,175.90	389,014,496.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7,565,767.00				336,055,943.59							373,621,710.59	15,413,175.90	389,034,886.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					-20,390.08							-20,390.08		-20,390.08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六）其													0.00		0.00

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7,565,767.00				549,906,985.87		137,607,417.45		82,457,190.02		1,286,071,218.24		2,513,608,578.58	41,273,583.09	2,554,882,161.67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泽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国孟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13,871,432.36		0.00		81,815,865.58		841,362,971.46		1,557,050,269.40	20,824,882.87	1,577,875,15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0.00		0.00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213,871,432.36		0.00		81,815,865.58		841,362,971.46		1,557,050,269.40	20,824,882.87	1,577,875,152.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52,114,434.73		0.00		164,872,965.89		216,987,400.62	-41,351.34	216,946,049.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114,434.73				164,872,965.89		216,987,400.62	-41,351.34	216,946,049.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额															
4. 其他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0.00		0.00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213,871,432.36	52,114,434.73	81,815,865.58	1,006,235,937.35	1,774,037,670.02	20,783,531.53			1,794,821,201.55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泽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国孟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31,800,215.86				82,457,190.02	544,275,685.98		1,278,533,09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231,800,215.86				82,457,190.02	544,275,685.98		1,278,533,09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565,767.00				336,055,943.59					40,203,499.60		413,825,210.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203,499.60		40,203,499.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565,767.00				336,055,943.59							373,621,710.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7,565,767.00				336,055,943.59							373,621,710.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7,565,767.00				567,856,159.45				82,457,190.02	584,479,185.58		1,692,358,302.05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泽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国孟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31,800,215.86				81,815,865.58	583,443,765.56		1,317,059,84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231,800,215.86				81,815,865.58	583,443,765.56		1,317,059,847.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37,782.75		20,037,782.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37,782.75		20,037,782.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231,800,215.86				81,815,865.58	603,481,548.31		1,337,097,629.75

法定代表人：李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泽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国孟

### 三、公司基本情况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8 年 9 月在安徽省宁国市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安徽省宣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北路 16 号。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电子元器件分销及家用电器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等。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十四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四户，减少三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9“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新联芯香港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公司以投资项目目前所处的状态为基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企业会计准则》、《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私募投资基金服务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私募投资基金非上市股权投资估值指引》等自律规则，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将股权投资项目分为八大类，对不同投资项目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具体估值方法如下：

项目状态	估值方法
已上市已解禁的股票	估值日持有股票的市值
已上市未解禁的股票	估值日持有股票的市值*(1-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
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已向审核机构报送 IPO 申请材料)	被投资企业估值日财务指标*行业平均估值倍数*持有该企业股权的比例*上市成功率系数。若证监会已完成注册,则成功率系数=1,否则成功率系数等于同板块最近 12 个月审核通过率。如使用投资该项目时选取的估值方法测算的结果失真,则选取其他估值方法(市盈率、市净率、市销率等各种市场乘数)对本次及前次资产负债表日重新测算估值,如两次结果变化幅度不大,则保持原估值不作调整。对于已报送 IPO 申请材料处于 IPO 流程中的项目,如其撤回申请材料,或者交易所、证监会终止审核,项目回归到未上市状态,参照“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等计算项目估值,与终止前通过可比公司法计算的估值比较,基于谨慎性原则选择孰低估值。
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截止估值日一个年度内有最新一轮融资)	被投资企业最近一轮融资估值*持有该企业股权的比例。
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截止估值日一个年度内无最新一轮融资,但之前有融资)	根据该项目估值日财务报表的净资产和净利润,对比最近一次融资时的财务报表数据。如果净资产和净利润都下降 30%及以上,则参照经营业绩大幅下滑调减估值,否则估值=被投资企业最近一轮融资估值持有该企业股权比例。
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经营业绩大幅下滑)	按照投资该项目时选取的估值方法(市盈率、市净率、市销率等各种市场乘数),选取估值日相应的财务指标,对比最近一次融资时的财务指标,按照下跌的比例调减估值。
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停止运营)	取得被投资企业破产公告、破产清偿文件;或者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销、吊销被投资单位营业执照文件;或者政府有关部门对被投资单位的行政处理决定文件;或者被投资企业终止经营、停止交易的法律或其他证明文件。无法取得上述文件的,需取得对被投资企业的评估报告,并通过调研、走访、拍照、查询水电费等方式取得被投资企业已停止运营的其他依据。取得以上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后,估值调整为 0。
最近一年内新投资且本年度内没有最新一轮融资	初始投资成本

注: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存在对赌回购条款的,最低公允价值为本金加利息;如使用上述估值方法测算的结果失真,则以公司聘请的专业估值机构估值结果作为其公允价值。

####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⑤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a、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银行，信用风险较低。
商业承兑汇票	本集团仅接收大型国有企业、信用较高集团财务公司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承兑人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 b、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联合创泰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减速器业务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香农芯创减速器业务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

#### c、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 d、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保证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备用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代收代付款、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除已单独计量信用减值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及保证金组合、备用金组合、合并范围内组合外，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 11、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12、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行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3、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14、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15、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

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3“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18、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19-9.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31.67-19%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3“长期资产减值”。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3“长期资产减值”。

## 2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

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2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32“租赁”。

## 22、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其中，知识产权类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尚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专利权	尚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3“长期资产减值”。

##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适用于执行新租赁准则的 2021 年度）、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26、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7、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32“租赁”。

## 2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 29、收入

###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际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销售家用电器核心零部件及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对于家用电器核心零部件业务，本集团在与客户签订有效商品销售框架协议或取得有效的客户订单，销售价格或定价原则、商品销售数量已经确定，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①香港地区公司对香港地区销售：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取得客户签收单；②香港地区公司对香港

地区以外销售，大部分客户自行负责报关，如需公司报关的，公司委托代理报关公司完成报关手续；本集团在取得有效的客户订单，销售价格和销售数量已经确定，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货代公司，取得客户签收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部分合同存在合同折扣等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2、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运输工具。

#####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18“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5“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不适用

####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 35、其他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五、29、“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 （2）租赁的分类

###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 （4）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7）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9）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10）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根据不同投资项目制定了相应的估值模型，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附注五、10 中相关披露。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香港注册的公司无增值税；其他公司应税收入按 13%、9%、6%、5%、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国聚隆金属冲压有限公司	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香港注册的公司	香港公司实行两级利得税制度，首 200 万港币的利润按照 8.25% 的税率计算，超过 200 万港币的部分按照 16.5% 计算
公司及其他子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 （1）企业所得税适用优惠税率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宁国聚隆金属冲压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 加计扣除。子公司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 （2）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关于优化预缴申报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公告 2023 年第 11 号)明确，2023 年 1 月 1 日起，企业 7 月份预缴申报第 2 季度(按季预缴)或 6 月份(按月预缴)企业所得税时，能准确归集核算研发费用的，可以自主选择就当年上半年研发费用享受加计扣除政策。

### （3）其他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对安置残疾人的纳税人，实行由税务机关按纳税人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的办法。子公司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享受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关于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政策的通知》[2010]121 号，对在一个纳税年度内月平均实际安置残疾人就业人数占单位在职职工总数的比例高于 25% (含 25%) 且实际安置残疾人人数高于 10 人 (含 10 人) 的单位，可减征或免征该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子公司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享受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60.00
银行存款	301,888,319.05	143,462,421.13
其他货币资金	146,769,411.59	694,818.83
合计	448,657,730.64	144,159,699.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9,247,868.02	44,908,263.84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开立国际信用证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七、54。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01,891.30	10,771,870.76
商业承兑票据	125,061,291.63	179,577,730.05
合计	127,263,182.93	190,349,600.81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76,435,699.70
合计		76,435,699.70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73,250.29	0.54%	3,273,250.29	100.00%	0.00	3,273,250.29	1.18%	3,273,250.2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2,303,210.66	99.46%	772,079.78	0.13%	601,531,130.88	273,937,305.39	98.82%	1,907,821.82	0.70%	272,029,483.57
其中：										
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账龄组合	538,005,373.30	88.84%			538,005,373.30	212,476,687.49	76.65%			212,476,687.49
减速器业务账龄组合	64,297,837.36	10.62%	772,079.78	1.20%	63,525,757.58	61,460,617.90	22.17%	1,907,821.82	3.10%	59,552,796.08
合计	605,576,460.95		4,045,330.07		601,531,130.88	277,210,555.68		5,181,072.11		272,029,483.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273,250.2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启帆工业机器人	3,113,250.29	3,113,250.29	100.00%	已破产且无财产可供

有限公司				分配, 预计无法收回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00.00%	尾款,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73,250.29	3,273,250.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5 年以内 (含 0.5 年)	538,005,373.30		
合计	538,005,373.30		

组合中, 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2,079.78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63,814,024.18	329,548.60	0.52%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95,604.45	54,322.45	56.82%
3 年以上	388,208.73	388,208.73	100.00%
合计	64,297,837.36	772,079.7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减速器业务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601,819,397.48
1 至 2 年	255,604.45
3 年以上	3,501,459.02
3 至 4 年	3,426,750.29
5 年以上	74,708.73
合计	605,576,460.95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3,273,250.29					3,273,250.29



账龄组合	1,907,821.82		1,135,742.04		772,079.78
合计	5,181,072.11		1,135,742.04		4,045,330.07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上半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76,618,724.69	62.19%	
客户二	64,859,734.61	10.71%	
客户三	33,930,220.55	5.60%	176,350.89
客户四	24,260,218.64	4.01%	
客户五	20,376,756.00	3.36%	
合计	520,045,654.49	85.87%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买断式保理	805,532,008.92	-5,215,100.50

注：于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了应收账款 805,532,008.92 元，相关的损失为 5,215,100.50 元。

##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2,590,417.94	40,400.25
合计	2,590,417.94	40,400.2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账款	40,400.25		2,550,017.69		2,590,417.94	
合计	40,400.25		2,550,017.69		2,590,417.94	

## 5、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0,768,043.15	99.71%	837,791,599.71	99.98%
1 至 2 年	127,155.28	0.14%	59,033.52	0.01%
2 至 3 年	38,984.25	0.04%	12,567.30	0.00%
3 年以上	101,098.70	0.11%	74,347.20	0.01%
合计	91,035,281.38		837,937,547.73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88,443,751.24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7.15%。

##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3,801,933.79	44,105,392.37
合计	43,801,933.79	44,105,392.37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4,403,145.74	44,110,556.45
备用金及代收代付款	2,250,831.48	668,982.11
其他	176,021.07	323,323.09
合计	46,829,998.29	45,102,861.65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997,469.28			997,469.28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30,595.22			2,030,595.22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028,064.50			3,028,064.50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14,063.15
1 至 2 年	36,270,674.00
2 至 3 年	7,532,061.14
3 年以上	313,200.00
4 至 5 年	16,200.00
5 年以上	297,000.00
合计	46,829,998.29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奇普仕（香港）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8,903,200.00	1-2 年	61.72%	2,890,320.00
青岛海达源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158,289.15	1 年以内、1-2 年、3 年以上	30.23%	
刘翔	备用金	703,250.33	1 年以内	1.50%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98,960.60	1 年以内、2-3 年	1.49%	83,851.82
王玲	备用金	530,000.00	1 年以内	1.13%	
合计		44,993,700.08		96.07%	2,974,171.82

##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11,194.02	2,813,561.36	5,497,632.66	7,450,463.15	2,724,489.88	4,725,973.27
在产品	2,145,734.08		2,145,734.08	3,348,919.08		3,348,919.08
库存商品	2,637,100,846.99	35,231,584.34	2,601,869,262.65	1,137,481,819.40	61,982,201.38	1,075,499,618.02
发出商品	114,889,009.66		114,889,009.66	133,150,197.63	4,980.87	133,145,216.76
委托加工物资	676,055.16		676,055.16	841,338.36		841,338.36
半成品	49,250.56		49,250.56			
产成品	32,314,272.78	417,657.10	31,896,615.68	31,214,372.92	465,562.22	30,748,810.70
在途物资	7,850,526.05		7,850,526.05			
合计	2,803,336,889.30	38,462,802.80	2,764,874,086.50	1,313,487,110.54	65,177,234.35	1,248,309,876.19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724,489.88	233,714.06		144,642.58		2,813,561.36
库存商品	61,982,201.38	12,887,197.77	1,600,896.49	41,238,711.30		35,231,584.34
产成品	465,562.22	1,427.38		49,332.50		417,657.10
发出商品	4,980.87			4,980.87		0.00
合计	65,177,234.35	13,122,339.21	1,600,896.49	41,437,667.25		38,462,802.80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918,054.29	119,510.38
预缴企业所得税	632,535.64	127,583.78
预付配股发行费用		1,567,610.76
合计	2,550,589.93	1,814,704.92

##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00.00	
合计	38,000,000.00	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基于战略投资考虑	

## 1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3,221,687.42	293,269,625.82
合计	433,221,687.42	293,269,625.82

## 11、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93,392.36		1,793,392.36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793,392.36		1,793,392.3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21,900.04	521,900.04
2.本期增加金额		21,550.74	21,550.74
(1) 计提或摊销		21,550.74	21,550.7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43,450.78	543,450.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49,941.58	1,249,941.58
2.期初账面价值		1,271,492.32	1,271,492.32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不适用

##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0,388,643.74	85,476,036.80
合计	80,388,643.74	85,476,036.80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5,676,114.11	80,051,114.27	3,690,391.92	4,448,765.88	163,866,386.18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9,529,945.52	0.00	327,055.14	9,857,000.66
(1) 购置	0.00	9,529,945.52	0.00	327,055.14	9,857,000.6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63,099.00	8,196,419.13	0.00	1,495,617.10	10,355,135.23
(1) 处置或报废	663,099.00	8,196,419.13	0.00	1,495,617.10	10,355,135.23
4.期末余额	75,013,015.11	81,384,640.66	3,690,391.92	3,280,203.92	163,368,251.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684,349.22	46,014,838.40	3,087,627.22	2,603,534.54	78,390,349.38
2.本期增加金额	1,788,473.43	5,587,521.52	39,598.20	173,868.12	7,589,461.27
(1) 计提	1,788,473.43	5,587,521.52	39,598.20	173,868.12	7,589,461.27
3.本期减少金额	435,711.66	1,848,002.51	0.00	716,488.61	3,000,202.78
(1) 处置或报废	435,711.66	1,848,002.51	0.00	716,488.61	3,000,202.78
4.期末余额	28,037,110.99	49,754,357.41	3,127,225.42	2,060,914.05	82,979,607.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975,904.12	31,630,283.25	563,166.50	1,219,289.87	80,388,643.74
2.期初账面价值	48,991,764.89	34,036,275.87	602,764.70	1,845,231.34	85,476,036.80

### 13、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408,208.61	287,500.00	15,695,708.6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5,408,208.61	287,500.00	15,695,708.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766,099.68	60,000.00	5,826,099.68
2.本期增加金额	1,754,104.38	15,000.00	1,769,104.38
(1) 计提	1,754,104.38	15,000.00	1,769,104.3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520,204.06	75,000.00	7,595,204.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888,004.55	212,500.00	8,100,504.55
2.期初账面价值	9,642,108.93	227,500.00	9,869,608.93

## 1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700,997.06	300,000.00		2,419,806.74	15,420,803.80
2.本期增加金额				289,811.33	289,811.33
(1) 购置				289,811.33	289,811.3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700,997.06	300,000.00		2,709,618.07	15,710,615.1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87,279.11	279,885.42		245,979.84	2,913,144.37
2.本期增加金额	141,237.12	19,242.72		155,088.87	315,568.71
(1) 计提	141,237.12	19,242.72		155,088.87	315,568.7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528,516.23	299,128.14		401,068.71	3,228,713.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172,480.83	871.86		2,308,549.36	12,481,902.05
2.期初账面价值	10,313,717.95	20,114.58		2,173,826.90	12,507,659.43

## 15、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1,090,036,192.37					1,090,036,192.37
合计	1,090,036,192.37					1,090,036,192.37

### (2)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不适用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059,077.22		500,664.72		2,558,412.50
会员费	1,800,000.08		49,999.98		1,750,000.10
合计	4,859,077.30		550,664.70		4,308,412.60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262,947.08	7,344,747.11	68,082,525.45	11,689,235.7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64,575.04	141,143.76	764,263.70	191,065.93
可抵扣亏损	42,412,460.43	10,601,757.13	43,615,154.52	10,857,922.45
应付职工薪酬	2,265,589.88	526,113.42	10,921,272.19	2,660,921.46
递延收益	881,407.03	176,670.46	1,005,822.51	197,846.78
合计	88,386,979.46	18,790,431.88	124,389,038.37	25,596,992.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214,071,735.42	53,517,933.85	74,119,673.82	18,529,918.45
合计	214,071,735.42	53,517,933.85	74,119,673.82	18,529,918.4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90,431.88		25,596,992.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517,933.85		18,529,918.4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73,250.29	3,273,250.29
可抵扣亏损	124,889,476.80	93,692,285.41
合计	128,162,727.09	96,965,535.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024 年	8,435,302.31	8,435,302.31	
2025 年	5,502,703.85	5,502,703.85	
2026 年	23,075,355.73	23,075,355.73	
2027 年	56,666,799.10	56,678,923.52	

2028 年	31,209,315.81		
合计	124,889,476.80	93,692,285.41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470,798.20		470,798.20	497,098.20		497,098.20
合计	470,798.20		470,798.20	497,098.20		497,098.20

## 19、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20,555.56	35,000,000.00
保证借款	128,373,248.17	85,100,006.96
保证+质押借款	1,153,025,542.95	612,304,430.65
保证+抵押借款	20,019,000.00	20,000,000.00
未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15,000,000.00	44,058,301.15
合计	1,336,438,346.68	796,462,738.7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和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54。

##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198,000.00	3,225,430.14
合计	18,198,000.00	3,225,430.1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21、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材料、商品及加工费等款项	836,273,916.53	79,868,365.31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项	4,092,791.63	3,329,517.96
其他	1,397,327.80	735,528.78
合计	841,764,035.96	83,933,412.05

##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66,153,467.89	279,665,122.98
合计	66,153,467.89	279,665,122.98

## 23、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672,036.92	33,567,409.11	44,372,565.98	5,866,880.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43,539.87	2,743,539.87	
合计	16,672,036.92	36,310,948.98	47,116,105.85	5,866,880.05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669,466.00	29,868,526.31	40,682,273.53	5,855,718.78
2、职工福利费		1,126,879.92	1,126,879.92	
3、社会保险费		1,528,906.82	1,528,906.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6,085.86	1,406,085.86	
工伤保险费		93,513.65	93,513.65	
生育保险费		29,307.31	29,307.31	
4、住房公积金	2,570.92	1,004,440.21	995,849.86	11,161.2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655.85	38,655.85	
合计	16,672,036.92	33,567,409.11	44,372,565.98	5,866,880.05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76,576.04	2,676,576.04	
2、失业保险费		66,963.83	66,963.83	
合计		2,743,539.87	2,743,539.87	

##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04,436.79	4,718,015.99
企业所得税	64,015,537.01	106,912,379.59
个人所得税	286,389.25	358,49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3,159.41	314,351.50
教育费附加	61,353.03	134,722.14
地方教育附加	40,902.71	89,814.76
房产税	665,873.35	368,236.59
土地使用税	92,845.36	426,946.62
印花税	142,922.52	57,241.57
水利建设基金	17,740.96	37,011.97
合计	67,471,160.39	113,417,216.04

##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50,074.60	4,217,696.63
合计	750,074.60	4,217,696.63

### (1)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43,846.57	723,246.57
预提费用	75,863.98	374,099.53
未付费用及报销款	200.00	204,621.56
其他	330,164.05	2,915,728.97
合计	750,074.60	4,217,696.63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不适用

##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2,916,299.01	97,127,320.9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48,490.55	3,355,312.16
合计	196,164,789.56	100,482,633.13

##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2,539.85	364,829.36
未终止确认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61,435,699.70	69,092,626.64
合计	61,448,239.55	69,457,456.00

## 28、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质押借款	742,191,899.01	913,117,320.9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6）	-192,916,299.01	-97,127,320.97
合计	549,275,600.00	815,99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保证+质押借款系收购联合创泰 100% 股权的并购借款，以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张维、徐伟、王启文、林凌、陈延立、陶涛、韩再武保证，并以香农芯创持有的聚隆景润 100% 股权、香农芯创持有的联合创泰 100% 股权、张维持有的基石资产 7.67% 股权作为质押，详见附注十二、4（3）。

##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936,235.27	7,208,337.91
合计	5,936,235.27	7,208,337.91

其他说明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租赁负债	10,563,650.07		297,801.83		1,676,726.08	9,184,725.8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26）	3,355,312.16					3,248,490.55
合计	7,208,337.91					5,936,235.27

###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176,114.77		690,171.86	11,485,942.91	
合计	12,176,114.77		690,171.86	11,485,942.9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11,170,292.26			565,757.38			10,604,534.8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 万套全自动洗衣机减速离合器关键零部件加工项目补助	343,573.21			55,521.62			288,051.59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新型工业化技术改造补助	154,428.13			22,232.02			132,196.11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新型工业化技术改造补助	104,287.10			11,607.46			92,679.64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新型工业化技术改造补助	201,784.07			18,240.88			183,543.19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技术改造设备补助	201,750.00			16,812.50			184,937.5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176,114.77			690,171.86			11,485,942.91	

###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0,000,000.00	37,565,767.00				37,565,767.00	457,565,767.00

其他说明：

为了满足公司及联合创泰相关业务不断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进而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启动向原股东配股事项，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2,309.22 万元人民币（含 42,309.2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8 月 3 日，公司配股申请获得创业板上市委 2022 年第 48 次审议会议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48 号）。截至本次配股股权认购缴款结束日（2023 年 2 月 14 日，R+5 日），原股东有效认购数量为 37,565,767 股，认购金额为 378,287,273.69 元，新增的 37,565,767 股已于 2023 年 3 月 3 日上市流通。本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由 420,000,000 股变更为 457,565,767 股。

###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3,871,432.36	336,055,943.59	20,390.08	549,906,985.87
合计	213,871,432.36	336,055,943.59	20,390.08	549,906,985.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向配股股权登记日（2023 年 2 月 7 日，R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发行普通股（A 股）不超过 42,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7 元。本次配股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78,287,273.69 元，公司已收到扣除未支付的承销费和保荐费（不含税）共计 1,415,094.34 元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配股登记手续费 37,565.77 元后的出资款人民币 376,834,613.58 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2,778,770.6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3,621,710.59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7,565,76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336,055,943.59 元。

2022 年 8 月 5 日，联合创泰与新联芯少数股东林永俊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联合创泰将新联芯 4% 股权以人民币 40 万元转让给林永俊。联合创泰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收到林永俊股权转让款，持股比例由 55.00% 变至 51.00%。此事项对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导致合并报表层面调整资本公积 20,390.08 元。

###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	------	-------	------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 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 归属 于少 数股 东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89,315,670.63	48,291,746.82				48,291,746.82		137,607,417.45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89,315,670.63	48,291,746.82				48,291,746.82		137,607,417.45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89,315,670.63	48,291,746.82				48,291,746.82		137,607,417.45

###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2,457,190.02			82,457,190.02
合计	82,457,190.02			82,457,190.02

###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9,528,740.15	841,362,971.4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09,528,740.15	841,362,971.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542,478.09	164,872,965.8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6,071,218.24	1,006,235,937.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24,754,173.08	4,130,383,177.60	8,642,678,066.86	8,348,574,884.76
其他业务	7,747,731.82	5,502,942.79	2,523,838.21	1,252,588.57
合计	4,332,501,904.90	4,135,886,120.39	8,645,201,905.07	8,349,827,473.3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的品类、标准及时履行供货义务。对于中国境内销售合同，于本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且与客户对账完毕后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对于中国境外销售合同，于商品发出客户签收完毕后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本公司大部分销售会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其余销售则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01,682,499.57 元，其中，1,501,682,499.57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3,889.70	295,139.34
教育费附加	181,662.61	126,218.11
房产税	771,608.33	306,032.53
土地使用税	-205,481.12	123,675.36
车船使用税	1,140.00	1,706.16
印花税	152,658.00	82,077.33
地方教育附加	121,109.09	84,145.40
水利建设基金	88,006.99	122,764.26
合计	1,534,593.60	1,141,758.49

###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718,523.39	5,314,323.61
招待费	2,875,639.83	1,540,047.44
租赁费	1,669,227.32	596,534.02
保险费	939,330.16	1,236,410.56
办公费及差旅费	867,540.31	232,305.58

劳务费	436,772.29	478,497.58
仓储费	387,829.06	322,161.26
中介服务费	302,371.49	17,204.73
售后费	241,523.54	219,702.27
折旧摊销	15,436.80	11,590.50
市场开发与推广费		148,429.16
其他	276,314.16	336,047.40
合计	14,730,508.35	10,453,254.11

###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722,511.29	14,148,658.15
业务招待费	4,133,032.79	3,235,646.17
咨询费	394,513.30	543,782.27
折旧与摊销	3,306,704.91	3,249,199.29
汽车费	250,837.31	312,331.57
中介及服务费	1,453,330.65	2,086,756.76
办公费	1,281,047.97	411,905.81
差旅费	1,070,443.72	317,944.11
维修费	375,825.66	237,451.69
保险费	624,180.77	2,684,145.24
保险费	21,190.64	
其他	1,262,505.72	795,660.97
合计	30,896,124.73	28,023,482.03

###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及加工费	1,886,427.00	2,272,279.16
职工薪酬	1,526,579.09	1,452,510.41
专利费	422,410.00	699,586.94
折旧费	314,177.55	287,026.71
其他	2,997.00	31,567.32
合计	4,152,590.64	4,742,970.54

###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1,703,958.83	60,202,169.96
减：利息收入	545,576.53	554,404.84
汇兑损益	-14,970,675.01	-2,089,746.79
手续费及其他	173,718.00	2,710,748.00

其他融资费用	3,962,495.85	
合计	40,323,921.14	60,268,766.33

####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397,010.66	2,995,045.2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65,019.79	32,070.94
合计	2,462,030.45	3,027,116.14

####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756,542.29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0,415.05
合计		32,786,957.34

####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	139,952,061.60	-13,895,560.63
合计	139,952,061.60	-13,895,560.63

####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16,881.72	1,673,974.84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135,742.04	-80,825.02
合计	-781,139.68	1,593,149.82

####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928,364.13	-10,126,219.98
合计	-12,928,364.13	-10,126,219.98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799,466.46	-6,619.03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88,976.27	347,160.71	88,976.27
合计	88,976.27	347,160.71	88,976.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无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67.93	32,513.00	67.93
合计	67.93	32,513.00	67.93

**50、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607,997.56	43,792,992.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079,030.91	-4,186,935.35
合计	57,687,028.47	39,606,057.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4,571,009.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642,752.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85,968.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4,773.7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71,756.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11,324.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50.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97,745.91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8,872.75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140,194.69
其他	-471,824.30
所得税费用	57,687,028.47

##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3“其他综合收益”

##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607,322.58	552,939.44
政府补助及个税返还	42,761.75	1,533,366.77
营业外收入	1,831.00	
其他	14,009,830.32	2,751,922.96
合计	15,661,745.65	4,838,229.17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期间费用	99,103,444.99	25,964,117.90
付现的大额往来款	6,237,427.18	
其他	12,925,397.94	7,013,721.02
合计	118,266,270.11	32,977,838.92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转让机器人公司股权		2,590,286.54
合计		2,590,286.54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净额	694,757.54	2,546,759,222.20
合计	694,757.54	2,546,759,222.20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筹资服务费	1,402,802.30	
预付配股中介机构费		758,008.4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	1,163,480.68	669,440.67
承兑汇票保证金净额	141,556,377.32	2,486,223,059.10
利息支出		424,742.66
合计	144,122,660.30	2,488,075,250.83

##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6,883,980.62	164,831,614.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709,503.81	8,533,070.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588,681.16	6,407,596.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69,104.38	
无形资产摊销	315,568.71	227,509.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0,664.70	620,016.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9,466.46	6,619.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952,061.60	13,895,560.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812,771.55	50,965,118.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786,957.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15,494.54	-3,120,538.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988,015.40	-1,122,267.0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5,123,369.24	-575,658,298.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3,131,004.99	-180,432,835.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8,796,453.71	338,102,799.33
其他	27,359,40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16,262.35	-209,530,992.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1,888,319.05	491,473,307.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3,464,881.13	395,631,013.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423,437.92	95,842,293.82

##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500,000.00
其中：	
深圳海普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500,000.00

##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1,888,319.05	143,464,881.13



其中：库存现金		2,46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1,888,319.05	143,462,421.1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888,319.05	143,464,881.13

其他说明：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6,769,411.59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及国际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43,583,296.85	获取借款及融资额度
无形资产	10,172,480.83	获取借款及融资额度
投资性房地产	1,249,941.58	获取借款及融资额度
合计	201,775,130.85	

####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10,419,746.28
其中：美元	29,088,086.46	7.2258	210,184,695.14
欧元			
港币	254,936.16	0.922	235,051.14
应收账款			531,978,385.13
其中：美元	73,622,074.39	7.2258	531,978,385.13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款项融资			2,590,417.94
其中：美元	358,495.66	7.2258	2,590,417.94
其他应收款			28,903,379.06
其中：美元	4,000,000.00	7.2258	28,903,200.00

港币	194.21	0.922	179.06
短期借款			1,167,737,684.12
其中：美元	161,606,698.79	7.2258	1,167,737,684.12
应付账款			786,756,789.85
其中：美元	108,881,617.24	7.2258	786,756,789.8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的选择依据
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便于会计报表主要使用者阅读和使用
新联芯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便于会计报表主要使用者阅读和使用
香农芯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便于会计报表主要使用者阅读和使用
香农景润（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便于会计报表主要使用者阅读和使用

## 56、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年产 300 万套全自动洗衣机减速离合器关键零部件加工项目补助		递延收益	55,521.62
新型工业化技术改造补助		递延收益	68,892.86
拆迁补偿款		递延收益	565,757.38
增值税退税	1,649,120.00	其他收益	1,649,120.00
2022 抗疫助企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22 年宣城市非公有制“四上企业”住房公积金缴存奖励	7,600.00	其他收益	7,600.00
稳岗补贴	118.80	其他收益	118.80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1) 新设主体

单位：元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深圳海普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2023/5/30	25,388,344.20	-111,655.80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	宁国	宁国	工业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国聚隆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宁国	宁国	工业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国聚隆金属冲压有限公司	宁国	宁国	工业生产	60.80%		设立
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	宁国	宁国	工业生产	51.00%		设立
深圳市聚隆景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联合创泰（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深圳市新联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	5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新联芯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香农景润（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半导体销售、开发和投资		100.00%	设立
香农芯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半导体销售、开发和投资	100.00%		设立
宁国聚隆电机有限公司	宁国	宁国	工业生产		100.00%	设立
深圳海普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	35.00%		设立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2年8月5日，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创泰”）与深圳市新联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芯”）少数股东林永俊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联合创泰将新联芯4%股权以人民币40万元转让给林永俊。2022

年 9 月 20 日，联合创泰与新联芯签署《补充协议》，因联合创泰为在香港注册的公司，在林永俊支付股权转让款前，联合创泰需用变更后的工商资料去办理备案登记，双方补充约定先配合新联芯完成工商变更，在新联芯工商变更完成及联合创泰办理完备案登记后，林永俊向联合创泰支付 100% 的股权转让款即人民币 40 万元，联合创泰收到全额转让款后本次股权转让实际完成。联合创泰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收到林永俊股权转让款，持股比例由 55.00% 变至 51.00%。

此事项对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导致合并报表层面调整资本公积 20,390.08 元。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的两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55“外币货币性项目”。

####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和美元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详见附注七、19 及附注七、28。

####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本集团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 1-3 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用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五、10。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包括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3 和附注七、6 的披露。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应收款项融资			2,590,417.94	2,590,417.94
（1）应收账款			2,590,417.94	2,590,417.94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8,132,573.13	75,089,114.29	433,221,687.4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8,132,573.13	77,679,532.23	435,812,105.3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对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系尚在信用期内拟用于买断式保理的应收账款，采用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对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领汇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泉园路数字文化产业基地东塔裙楼 3 楼	投资管理	400,000 万元	11.94%	11.94%
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三路 1006 号诺德金融中心 35 层	投资管理	30,010 万元	9.52%	9.52%
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三路 1006 号诺德金融中心 35 层	投资管理	40,100 万元	9.19%	9.19%
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江北产业集聚区中区委 B 楼 319-A 室	投资管理	1,000 万元	5.23%	5.23%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张维先生通过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汇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比例分别为 11.94%、9.52%、9.19%、5.23%，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35.88% 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张维先生。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维	实际控制人，曾担任公司董事
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林凌	间接控股股东董事，曾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
徐伟	董事，曾担任公司总经理

王启文	间接控股股东董事，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延立	间接控股股东董事
陶涛	间接控股股东原始股东
韩再武	间接控股股东原始股东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伟担任董事的企业
黄泽伟	董事、联席董事长、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彭红	子公司联合创泰董事、总裁，可以对联合创泰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联席董事长黄泽伟控制的公司
广州启帆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持股 5% 以上少数股东
陈盛花	控股子公司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持股 5% 以上少数股东
刘翔	报告期内为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刘翔控制的公司

#### 4、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053,082.59	25,0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6,699.03	0.00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加工费	308,391.69	0.00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电力	3,422.66	0.00

#####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房屋	26,504.59	0.00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不适用

###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保证人：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张维、徐伟、王启文、林凌、陈延立、陶涛、韩再武；质押物：香农芯创持有的聚隆景润 100% 股权、香农芯创持有的联合创泰 100% 股权、张维持有的基石资产 7.67% 股权	960,000,000.00	2021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9 日	否
香农芯创、创泰电子、黄泽伟	30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7 日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否
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黄泽伟、彭红	939,354,000.00	2021 年 03 月 25 日		否
香农芯创、黄泽伟、彭红	30,000,000.00	2023 年 06 月 14 日	2024 年 06 月 13 日	否
黄泽伟	578,064,000.00	2022 年 05 月 13 日		否
香农芯创、黄泽伟、彭红	15,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1 日	2023 年 11 月 11 日	否
香农芯创、黄泽伟、彭红	15,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29 日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否
黄泽伟、彭红、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01 日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否
香农芯创、黄泽伟	10,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09 日	2023 年 11 月 13 日	否

###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刘翔	资产转让		2,367,100.27

###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43,105.44	3,299,299.48
----------	--------------	--------------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启帆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3,113,250.29	3,113,250.29	3,113,250.29	3,113,250.29
应收账款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应收账款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366,695.17			
应收账款	合计	3,639,945.46	3,273,250.29	3,273,250.29	3,273,250.29
其他应收款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合计	15,000.00		15,000.0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6,618,272.31	
应付账款	合计	6,618,272.31	

## 6、关联方承诺

2021 年 2 月，公司与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2022 年 1 月更名为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新联芯创”）、黄泽伟、彭红签订《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协议中新联芯创、黄泽伟、彭红承诺：就联合创泰于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经相关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应在 2021 年度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在 2022 年度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在 2023 年度不低于人民币 4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当日，联合创泰经审计的应收账款（含应收账款融资）账面价值应不超过 5.8 亿元人民币。新联芯创、黄泽伟、彭红向公司保证：若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联合创泰实现的净利润累积数小于截至当期期末所承诺净利润累积数，或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当日联合创泰应收账款考核指标未达到约定的要求且触发相关补偿约定的，新联芯创应按约定以现金的形式对公司进行补偿，若新联芯创未能足额向公司支付相应补偿的，黄泽伟、彭红应当共同且相互连带的继续向公司支付相应补偿。

为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对内部股权结构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直接持有创泰电子 100% 股权和新联芯 51% 股权，创泰电子、新联芯不再纳入联合创泰合并报表范围，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变。为保障《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顺利履行，公司与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新联芯创、黄泽伟先生、彭红女士签订了相关补充协议。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本承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对外投资承诺		38,000,000.00
合计		38,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福保（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海深蕾科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天河星供应链有限公司、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芯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高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正和兴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各方共同发起设立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拟成立的交易中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2,8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3,800 万元，占交易中心注册资本的 1.79%。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完成上述出资。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9 年 7 月 12 日，公司子公司宁国市聚隆精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隆精工或被告”）收到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9）皖 1881 民初 2869 号，杭州永恒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恒钢构或原告”）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对聚隆精工提起民事诉状，要求聚隆精工支付增量工程款 3,078,708 元及 2017 年 9 月 28 日起按照 6% 年利息承担利息至实际付清之日（截止起诉之日利息 20 万元），并承担案件诉讼费与保全费。

案件事实与经过：2016 年 1 月 10 日，原告与被告在宁国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承建被告位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北路西侧、杨岭路南侧的 1 号、2 号、3 号、5 号、6 号、7 号钢结构厂房。承包范围：厂房主体建设（土建、钢结构、消防、水电、照明）。承包方式：按图施工，固定价总包，合同价款 11,107,042 元，工程价款含检测、实验、验收费用。另“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二十二条第 2 款约定：被告收到原告变更价款应于 5 日内予以确认，无正当理由不签认时自变更价款报告送达之日起 10 日后自行生效，由此延误工期相应顺延。上述钢结构厂房现均已完工，聚隆精工已支付合同内工程价款 11,107,042 元。因原、被告对增量工程款存在争议，经宁国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原告向法院提出对工程造价进行审计鉴定，法院已通过摇号方式委托第三方鉴定机构对案涉工程进行造价鉴定。2021 年 1 月 13 日，安徽金诚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关于申请人杭州永恒钢结构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宁国聚隆精工机械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对涉案增加工程量价款进行鉴定的鉴定意见书》，鉴定确定部分工程款为 220.23 万元，不确定部分工程款为 48.50 万元。

2021 年 4 月 22 日，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作出（2019）皖 1881 民初 2869 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聚隆精工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工程款 2,202,326.23 元及利息；2、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3、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由原告、被告共同承担。原告、被告于 2021 年 5 月向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1 年 11 月 30 日，安徽省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皖 18 民终 182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1、撤销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2019）皖 1881 民初 2869 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重审。

2022 年 12 月 20 日，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作出（2022）皖 1881 民初 89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聚隆精工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永恒钢构工程款 1,244,387.09 元及利息（利息以 1,244,387.09 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7 月 12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本判决确定给付之日止）；2、反诉被告永恒钢构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反诉原告聚隆精工违约金 30 万元；3、驳回原告永恒钢构的其他诉讼请求。2023 年 6 月，原告永恒钢构已向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 年 6 月 20 日，安徽省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此案，尚未形成判决。

## ②其他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 A、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逾期未出资情况及业绩承诺补偿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与广州启帆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启帆”）、陈盛花签订《投资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广州启帆及陈盛花拟共同投资成立苏州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隆启帆”），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认缴 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广州启帆以货币认缴 849.13 万元、非货币认缴 2,550.8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陈盛花以货币认缴 1,000 万元、非货币认缴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

协议中陈盛花承诺：2018-2020 年聚隆启帆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若公司未能实现上述净利润目标，则由广州启帆与陈盛花各承担 50%补偿公司按股比的利润权益总额，且以陈盛花 500 万元为限优先向公司承担补偿责任，应补偿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由广州启帆承担，补偿时间为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一个月内。公司与陈盛花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签订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总理由陈盛花担任的前提下（若非公司原因陈盛花在此期间内未能持续担任总经理，仍需遵守下述额外承诺），陈盛花在前述三方合资协议的基础上额外承诺：若公司 2018-2020 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低于 2,000 万元，则 2,000 万元与三方合资协议中广州启帆、陈盛花补偿给聚隆科技差额部分由陈盛花补偿，补偿时间为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一个月内。

2019 年 6 月 29 日，经聚隆启帆股东会决议批准，同意陈盛花现金出资中 500 万元在 2019 年 7 月 5 日前出资到位，另 500 万元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出资到位。同时，因聚隆启帆在苏州管理成本、租赁费用及人力成本较高，为公司更好的发展，全体股东同意将聚隆启帆整体搬迁至安徽省宁国市，同时同意辞去陈盛花总经理职务，陈盛花个人在《投资合作协议书》及《投资合作协议书补充协议》中对聚隆启帆的业绩承诺的条款不因陈盛花辞去总经理职务以及公司搬迁而改变。

因陈盛花逾期未履行聚隆启帆的现金出资义务，聚隆启帆委托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向其提起诉讼，2020 年 11 月 24 日，宁国市人民法院作出（2020）皖 1881 民初 67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陈盛花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履行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对公司 500 万元的现金出资义务并承担违约金。陈盛花不服上述民事判决，申请再审。

2021 年 11 月 22 日，安徽省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皖 18 民申 74 号民事裁定书：因陈盛花以其与对方已友好协商为由申请撤回再审申请，本裁定准许再审申请人陈盛花撤回再审申请。

2020 年 12 月 18 日，宁国市人民法院作出（2020）皖 1881 民初 402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陈盛花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履行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对公司 500 万元的现金出资义务并承担违约金。2020 年 12 月 31 日，陈盛花向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依法撤消（2020）皖 1881 民初 4022 号民事判决书。

2021 年 5 月 31 日，安徽省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皖 18 民终 63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维持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2020）皖 1881 民初 4022 号民事判决主文第一项，即“陈盛花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履行对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2、变更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2020）皖 1881 民初 4022 号民事判决主文第二项“陈盛花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公司逾期出资违约金（以 5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按照每日千分之一计算至实际缴清出资之日止，

公司按所占比例 60%计算)”为“陈盛花于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公司逾期出资违约金（以 5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缴清出资之日止，公司按所占比例 60%计算）”；3、驳回公司原审其他诉讼请求。

2022 年，经公司强制执行申请，实际执行到陈盛花资产 40.92 万元。

聚隆启帆 2018-2020 年度实际净利润分别为-3,186,940.48 元、-20,311,278.66 元、-14,051,046.94 元，三年合计实现净利润-37,549,266.08 元。根据《投资合作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广州启帆及陈盛花合计应向聚隆科技补偿 29,350,125.70 元，其中广州启帆应补偿 24,350,125.70 元，陈盛花应补偿 5,000,000.00 元。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就业绩承诺补偿事项向广州启帆及陈盛花发函，陈盛花未予回函。广州启帆管理人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复函：鉴于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作出（2021）粤 01 破申 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广州启帆破产重整一案，并于同日指定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现管理人正在进行债权清查工作，公司可按要求及时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上午召开。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向广州启帆管理人申报上述业绩承诺补偿债权。

2021 年 4 月 22 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粤 01 破 91-2 号《更换管理人决定书》，指定广东启源律师事务所为广州启帆管理人。上述业绩承诺补偿金额已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经其现任管理人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债权核查确认。

鉴于陈盛花一直未就上述业绩承诺补偿予以回复，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向宁国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判令陈盛花向公司支付业绩承诺补偿金 500 万元及利息。2021 年 12 月 3 日，宁国市人民法院作出（2021）皖 1881 民初 407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陈盛花于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向公司支付补偿金人民币 500 万元及利息（利息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为利率计算至判决确定给付之日止）。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向宁国市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陈盛花补偿金 500 万元及利息的申请书。2022 年 3 月 21 日，宁国市人民法院出具（2022）皖 1881 执 737 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2022 年 7 月 29 日，宁国市人民法院出具（2022）皖 1881 执 734 号执行裁定书，因陈盛花未发现有效财产信息，终结执行程序。

由于广州启帆无财产可供分配，已被裁定终结破产清算程序，陈盛花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且未发现有效财产，业绩承诺补偿相关债权能否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基于谨慎考虑未确认业绩承诺补偿相关资产。

## B、买卖合同纠纷

聚隆启帆 2018 年及 2019 年与广州启帆签订了多份谐波购销合同及齿轮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聚隆启帆提供货物并负责货物交付前的运输，由广州启帆安排人员卸货并支付货款，付款方式采用月结，当月 20 号前发货，次月 20 号前结款，但广州启帆屡次不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货款，已累计拖欠货款 3,113,250.29 元。聚隆启帆多次向广州启帆要求给付货款未果，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向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广州启帆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对管辖权提出异议。2020 年 11 月 11 日，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粤 0112 民初 14711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广州启帆对本案提出的管辖权异议。2020 年 11 月 24 日，广州启帆再次向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上诉状，请求撤消（2020）粤 0112 民初 14711 号《民事裁定书》并申请将案件移送至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审理。2021 年 2 月 4 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粤 01 民辖终 8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2021 年 5 月 28 日，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粤 0112 民初 1471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广州启帆向聚隆启帆支付货款 3,113,250.29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均由广州启帆负担。上述法院判决结果已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经其现任管理人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债权核查确认。2021 年 12 月 30 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21）粤 01 破 91-3 号民事裁定书，因广州启帆无财产可供分配，终结广州启帆破产清算程序。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 1、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		71,205.76	-71,053.55		-71,053.55	-36,237.31

##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604.45	100.00%	54,322.45	56.82%	41,282.00	2,093,152.50	100.00%	1,189,329.25	100.00%	903,823.25
其中：										
减速器业务账龄组合	95,604.45	100.00%	54,322.45	56.82%	41,282.00	2,093,152.50	100.00%	1,189,329.25	56.82%	903,823.25
合计	95,604.45	100.00%	54,322.45	56.82%	41,282.00	2,093,152.50	100.00%	1,189,329.25	100.00%	903,823.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4,322.4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至2年（含2年）	95,604.45	54,322.45	56.82%
合计	95,604.45	54,322.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至2年	95,604.45
合计	95,604.4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189,329.25		1,135,006.80			54,322.45
合计	1,189,329.25		1,135,006.80			54,322.4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93,604.50	97.91%	53,186.08
客户二	1,999.95	2.09%	1,136.37
合计	95,604.45	100.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6,560,215.97	75,190,356.33
合计	126,560,215.97	75,190,356.33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备用金	545,785.98	15,652.36
政府补助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26,014,429.99	75,174,703.97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26,560,215.97	75,190,356.33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6,560,215.97
合计	126,560,215.97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联合创泰（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95,000,000.00	1 年以内	75.06%	
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31,014,429.99	1 年以内	24.51%	
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备用金	15,785.98	1 年以内	0.01%	
王玲	备用金	530,000.00	1 年以内	0.42%	

合计		126,560,215.97		100.00%	
----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58,322,585.85	26,680,140.57	2,431,642,445.28	2,423,822,585.85	26,680,140.57	2,397,142,445.28
合计	2,458,322,585.85	26,680,140.57	2,431,642,445.28	2,423,822,585.85	26,680,140.57	2,397,142,445.28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	120,535,460.30					120,535,460.30	
宁国聚隆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17,685,375.55					17,685,375.55	
宁国聚隆金属冲压有限公司	3,040,000.00					3,040,000.00	
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	24,319,859.43					24,319,859.43	26,680,140.57
深圳市聚隆景泰科技有限公司	79,249,500.00					79,249,500.00	
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1,801,600,000.00					1,801,600,000.00	
香农芯创（香港）有限公司	712,250.00					712,250.00	



联合创泰（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18,900,000.00				18,900,000.00	
深圳市新联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深圳海普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合计	2,397,142,445.28	34,500,000.00				2,431,642,445.28	26,680,140.57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57.59	-7,657.59
合计			-7,657.59	-7,657.59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732,899.73
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股利收益		34,000,000.00
合计		24,267,100.27

### 十七、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9,466.46	主要是公司处置房产获得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534.36	政府补助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9,952,061.60	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微导纳米和甬矽电子股权公允价值变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908.34	主要是对供应商的罚款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123,102.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044.32	
合计	105,945,824.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即征即退增值税	1,649,120.0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对安置残疾人的纳税人，实行由税务机关按纳税人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的办法。由于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每年都会收到增值税返还，且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故将收到的即征即退增值税不列为非经常性损益。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5%	0.4	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0%	0.16	0.16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 4、其他

无